

债券简称：葛洲 YKV1

债券代码：115847.SH

债券简称：葛洲 YKV2

债券代码：115848.SH

债券简称：葛洲 YK03

债券代码：138614.SH

债券简称：22 葛洲 Y5

债券代码：137971.SH

债券简称：葛洲 YK02

债券代码：137858.SH

债券简称：葛洲 YK01

债券代码：137857.SH

债券简称：22 葛洲 Y3

债券代码：137782.SH

债券简称：22 葛洲 Y4

债券代码：137783.SH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葛洲坝集团）对外公布的《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目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9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1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 & 执行情况	14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1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2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4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5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主体名称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Gezhouba (Group) Corporation

二、公司债券概况

(一)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代码	137782.SH
债券简称	22 葛洲 Y3
债券期限（年）	3+N
发行规模（亿元）	15.00
债券余额（亿元）	15.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2.76%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2 年 09 月 02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付息日	每年的 09 月 0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代码	137783.SH
债券简称	22 葛洲 Y4
债券期限（年）	5+N
发行规模（亿元）	15.00
债券余额（亿元）	15.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21%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2年09月02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付息日	每年的09月0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三)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债券代码	137857.SH
债券简称	葛洲 YK01
债券期限（年）	3+N
发行规模（亿元）	18.00
债券余额（亿元）	18.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2.7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2年09月21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付息日	每年的09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四)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

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债券代码	137858.SH
债券简称	葛洲 YK02
债券期限（年）	5+N
发行规模（亿元）	12.00
债券余额（亿元）	12.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21%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2 年 09 月 21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付息日	每年的 09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五)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

路”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代码	137971.SH
债券简称	22 葛洲 Y5
债券期限（年）	5+N
发行规模（亿元）	20.00
债券余额（亿元）	2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18%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21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付息日	每年的10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六)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债券代码	138614.SH
债券简称	葛洲 YK03
债券期限（年）	3+N
发行规模（亿元）	30.00
债券余额（亿元）	3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18%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28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付息日	每年的11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七)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可续期
 公司债券（支持革命老区）（品种一）

债券代码	115847.SH
债券简称	葛洲 YKV1
债券期限（年）	3+N
发行规模（亿元）	10.00
债券余额（亿元）	1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2.87%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3年08月18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付息日	每年的08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八）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可续期

公司债券（支持革命老区）（品种二）

债券代码	115848.SH
债券简称	葛洲 YKV2
债券期限（年）	5+N
发行规模（亿元）	10.00
债券余额（亿元）	1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19%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3年08月18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付息日	每年的08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谭华
注册资本（万元）：341,530.87
注册地址：湖北武汉市解放大道 558 号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离岸贸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利相关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国内贸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对外承包工程（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23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3,005,238.23 万元，产生营业成本 10,713,003.01 万元。2023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 693,706.54 万元，实现净利润 513,724.72 万元。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23 年和 2022 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总资产	42,747,116.06	36,007,299.36	18.72	-
总负债	31,904,064.61	26,499,798.95	20.39	-
净资产	10,843,051.45	9,507,500.41	14.05	-
归属于母公司	3,319,520.18	2,630,607.01	26.19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股东的净资产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9,706.23	3,331,298.33	-3.65	-
营业收入	13,005,238.23	13,387,717.91	-2.86	-
营业成本	10,713,003.01	11,220,748.77	-4.53	-
利润总额	687,033.20	795,304.60	-13.61	-
净利润	513,724.72	591,587.30	-13.16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546.89	174,254.75	-15.3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3,173.77	-110,488.99	111.92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801,305.04	-2,547,082.11	29.2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660,578.98	3,503,322.97	-52.60	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率 (%)	74.63	73.60	1.41	-
流动比率 (倍)	1.03	1.19	-13.31	-
速动比率 (倍)	0.75	0.85	-11.68	-

注：上表中 2022 年度数据取自发行人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期初数。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2 葛洲 Y3、22 葛洲 Y4、葛洲 YK01、葛洲 YK02、22 葛洲 Y5、葛洲 YK03 募集资金前期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对于葛洲 YKV1、葛洲 YKV2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和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 葛洲 Y3、22 葛洲 Y4、葛洲 YK01、葛洲 YK02、22 葛洲 Y5、葛洲 YK03 募集资金前期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使用。

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债券为葛洲 YKV1、葛洲 YKV2。截至报告期末，葛洲 YKV1、葛洲 YKV2 募集资金披露用途与最终用途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葛洲 YKV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15847.SH
债券简称	葛洲 YKV1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具体类型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可续期公司债券
发行金额（亿元）	10.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拟不低于 70%用于乡村振兴（支持革命老区）项目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等合法合规用途
募集资金约定调整/变更流程	发行人调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具体金额，或者将用于募投项目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需满足调整后仍能符合募集资金 70%用于乡村振兴（支持革命老区）领域。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以下的，应履行内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以上，或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履行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由于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的不确定性而导致的偿还有息债务的具

	体金额调整不属于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未来如确需调整偿还有息债务的具体金额，发行人将在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于发布募集资金偿还债务明细调整公告后予以实施。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已使用募集资金 3.619 亿元，其中用于乡村振兴（支持革命老区）项目建设 0.619 亿元，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3 亿元。
临时补流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涉及

表：葛洲 YKV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15848.SH
债券简称	葛洲 YKV2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具体类型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可续期公司债券
发行金额（亿元）	10.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拟不低于 70% 用于乡村振兴（支持革命老区）项目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等合法合规用途
募集资金约定调整/变更流程	发行人调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具体金额，或者将用于募投项目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需满足调整后仍能符合募集资金 70% 用于乡村振兴（支持革命老区）领域。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 以下的，应履行内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50% 以上，或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履行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由于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的不确定性而导致的偿还有息债务的具体金额调整不属于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未来如确需调整偿还有息债务的具体金额，发行人将在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于发布募集资金偿还债务明细调整公告后予以实施。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已使用募集资金 3.619 亿元，其中用于乡村振兴（支持革命老区）项目建设 0.619 亿元，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3 亿元。
临时补流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涉及

三、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核查

22 葛洲 Y3、22 葛洲 Y4、葛洲 YK01、葛洲 YK02、22 葛洲 Y5、葛洲 YK03 募集资金前期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使用。

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债券为葛洲 YKV1、葛洲 YKV2。截至报告期末，葛洲 YKV1、葛洲 YKV2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专项账户运行正常，发行人已按照有关要求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相关事项核查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葛洲 YKV2、葛洲 YKV1 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截至报告期末，G4222 和县至襄阳高速公路舒城（千人桥）至金寨（皖豫界）段已投资 77.55 亿元，建设进度约为 31.33%。上述募投项目目前处于建设期，暂未获取项目收益，该项目将有效改善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便利交通出行方式，提升市场化交流和公共服务水平，为当地提供就业支持，优化乡村就业结构、提高劳动生产力水平，同时更加健全乡村产业体系、带动经济发展。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22 葛洲 Y5 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截至报告期末，肇明高速已完成 113.56 亿元投资，建设进度约为 51.79%，预计于 2027 年底整体完工，2027 年底整体通车，因肇明高速目前处于建设期，暂未产生经济效益；截至报告期末，西田高速已整体完工，并于 2022 年末正式通车，2023 年度，西田高速实现通行费收入 0.98 亿元。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债券发行人，葛洲 YK01、葛洲 YK02、葛洲 YK03、葛洲 YKV1、葛洲 YKV2 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发行人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之“第七章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之“第一节 发行主体”第 7.1.3 条规定的科创企业类发行人，不涉及科创项目或基金产品。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推动公司全业务领域、全产业链条的科技创新，推进基础设施领域融合发展，培育独特竞争优势。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有效性

22 葛洲 Y3、22 葛洲 Y4、葛洲 YK01、葛洲 YK02、22 葛洲 Y5、葛洲 YK03、葛洲 YKV1、葛洲 YKV2 为无担保债券。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 22 葛洲 Y3、22 葛洲 Y4、葛洲 YK01、葛洲 YK02、22 葛洲 Y5、葛洲 YK03、葛洲 YKV1、葛洲 YKV2 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聘请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承诺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运用”和“投资者保护机制”章节。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增信措施和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在本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兑付，未发生发行人不能偿还公司债券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付息/行权情况如下：

单位：年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付息日	债券期限	行权日	到期日	报告期内付息/行权情况
137782.SH	22 葛洲 Y3	2023 年 09 月 02 日	3+3N	报告期内未行权	2025 年 09 月 02 日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09 月 02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37783.SH	22 葛洲 Y4	2023 年 09 月 02 日	5+5N	报告期内未行权	2027 年 09 月 02 日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09 月 02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37858.SH	葛洲 YK02	2023 年 09 月 21 日	5+5N	报告期内未行权	2027 年 09 月 21 日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09 月 21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37857.SH	葛洲 YK01	2023 年 09 月 21 日	3+3N	报告期内未行权	2025 年 09 月 21 日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09 月 21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37971.SH	22 葛洲 Y5	2023 年 10 月 21 日	5+5N	报告期内未行权	2027 年 10 月 21 日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38614.SH	葛洲 YK03	2023 年 11 月 28 日	3+3N	报告期内未行权	2025 年 11 月 28 日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可续期公司债券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存续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37782.SH
债券简称	22 葛洲 Y3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设置情况	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报告期内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发行人递延付息选择权设置情况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

	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报告期内递延付息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仍计入权益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中，期末余额为15亿元

债券代码	137783.SH
债券简称	22葛洲Y4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设置情况	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报告期内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发行人递延付息选择权设置情况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报告期内递延付息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仍计入权益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中，期末余额为15亿元

债券代码	137858.SH
债券简称	葛洲YK02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设置情况	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报告期内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发行人递延付息选择权设置情况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

	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报告期内递延付息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仍计入权益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中，期末余额为12亿元

债券代码	137857.SH
债券简称	葛洲YK01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设置情况	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报告期内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发行人递延付息选择权设置情况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报告期内递延付息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仍计入权益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中，期末余额为18亿元

债券代码	137971.SH
债券简称	22葛洲Y5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设置情况	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报告期内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发行人递延付息选择权设置情况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报告期内递延付息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仍计入权益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中，期末余额为20亿元

债券代码	138614.SH
债券简称	葛洲YK03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设置情况	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报告期内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发行人递延付息选择权设置情况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报告期内递延付息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仍计入权益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中，期末余额为30亿元

债券代码	115847.SH
债券简称	葛洲YKV1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设置情况	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报告期内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发行人递延付息选择权设置情况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报告期内递延付息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仍计入权益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中，期末余额为10亿元
----------------	-----------------------

债券代码	115848.SH
债券简称	葛洲 YKV2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设置情况	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报告期内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发行人递延付息选择权设置情况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报告期内递延付息选择权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情况
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仍计入权益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中，期末余额为10亿元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发行人已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跟踪评级机构，在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定期跟踪评级机制运行正常，最新的跟踪评级报告请查询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有关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2 葛洲 Y3、22 葛洲 Y4、葛洲 YK01、葛洲 YK02、22 葛洲 Y5、葛洲 YK03、葛洲 YKV1、葛洲 YKV2 的债项评级为 AAA。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针对我司受托的公司债券，发行人按照主管机关的相关要求披露了以下公告：

1.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2.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
3.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4.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2葛洲Y5”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公告》
5.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6.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年）》
7.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1-6月财务报表及附注》
8.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二、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一）投保条款触发情况

针对投资者权益保护，22葛洲Y3、22葛洲Y4、葛洲YK01、葛洲YK02、22葛洲Y5、葛洲YK03、葛洲YKV1、葛洲YKV2设置了投资者保护条款，包括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及调研发行人，详见募集说明书“投资者保护机制”章节。本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触发上述投保条款。

（二）特殊约定触发情况

22葛洲Y3、22葛洲Y4、葛洲YK01、葛洲YK02为低碳转型（挂钩）债券。上述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承诺将继续聘请具有相关资质和经验的认证机构对所选关键绩效指标、低碳转型绩效目标以及对债券的财务/或结构特征所产生的影响和实现情况进行验证，第三方机构将于2025年4月30日前出具本期低碳转型挂钩债券验证报告，验证低碳转型绩效目标的最终完成情况，给予是否达标的结论。

经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公司在 2023 年度低碳转型目标达到“控股子公司水泥公司水泥熟料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102.13kgce/t”，预期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的可能性处于较高水平，符合《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特定品种公司债券（2023 年修订）》（上证发〔2023〕57 号）及《环境和社会可持续性绩效标准（2012 年）》（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IFC）等相关标准要求。2023 年度，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水泥公司水泥熟料单位产品综合能耗相较于 2021 年度水泥熟料单位产品综合能耗下降 5.51kgce/t，按照 2023 年度发行人水泥熟料产量 1,807.99 万吨计算，2023 年度水泥生产环节节约标准煤 9.96 万吨，减排 CO₂22.01 万吨，节能降碳效益显著。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关键绩效指标表现、低碳转型目标达成情况和实现的低碳转型效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海通证券作为 22 葛洲 Y3、22 葛洲 Y4、葛洲 YK01、葛洲 YK02、22 葛洲 Y5、葛洲 YK03、葛洲 YKV1、葛洲 YKV2 的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受托管理工作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义务。

特别地，报告期内海通证券针对本期债券披露了以下报告：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涉及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变更“22 葛洲 Y5”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3.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
4.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以此为准）》
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涉及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海通证券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按主管机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相关义务。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之盖章页）

